

“紧箍咒”能否卡住保障房监管乱象?

四级审核、14 部门联查、强制腾退、造假终身禁入……随着今年 1000 万套保障房任务即将收官,北京、上海、河南、河北等地近期密集出台保障房管理新政,瞄准保障房资格造假、骗购骗租分配乱象重拳出击。

今年以来,北京、上海、洛阳等城市共清理出 9800 多户骗保家庭。面对千万户住房困难家庭翘首期盼,如何确保保障房公平分配,不仅牵动着整个社会的神经,更考验着各级政府的执政水平。

密集审核、多重公示能否堵住分配漏洞?

最近一个月,北京、河北、河南等地相继出台了新的保障房管理办法,将保障资格审核标准、操作办法、监督方式和退出机制做了严密设计。

审核阶段突出为四大改变:一是要求申请户所在社区干部必须入户审核;二是社区、街道、县区和市州房管部门四级联动审核;三是金融、车管、房管、税务、户籍管理等多达十多个与个人财产、家庭状况密切相关部门,实行信息共享严密审核;四是增加公示程序。

此前一些地方不断加大查处保障房分配中的违规行为:在河南省的专项治理行动中,查处了郑州 85

户家庭提供虚假户口骗购经济适用房、开封 30 多人骗购经济适用房 27 套、洛阳 2077 户家庭不具备经济适用房购买资格等一批问题;北京和上海也分别查处了 5144 户和 2645 户骗保家庭。

千万套保障房收官在即,公平分配则是保障房这一“民心工程”的“生命线”。各新政能否真正堵住分配漏洞,取决于这些措施在实际工作中的执行力。

河北省张金龙律师事务所副主任王罡对记者说,从已查处的违规案例来看,那些造假者也都经过了基本的审核和公示,但显然是失效审核和无效公示。

在北京的保障房申请资格公示上,一些来自于烟草、电信等行业申请者的家庭收入为零,令人疑惑;凭着一份假的收入证明,农业银行的一名员工“突破”资格审核,出现在银川市经适用房申购公示名单上……

河北省社科院副研究员梁跃民说,多重审核机制中关键一环,就是居委会、街道办审核人员的人户调查,人少工作量大的客观现实,造成疏漏在所难免,但有些属于常识性问题,比如对申请人收入状况的甄别,向单位打电话核实求证,就应该发现问题。

值得注意的是,有些审核人员不愿意在无人举报的情况下主动得

罪人。河南省通报的案例中,有 8 名党员干部骗购经适房,审核与公示阶段也都一路蒙混过关。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廖英敏说,这次地方保障房新政,强调部门合力的重要性,加强银行、房管、车管、税务等十多个与家庭经济状况相关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力求全面审核保障对象的申请资格。“如果总堵不住保障房资格造假者,我们该如何面对千万户翘首期盼的住房困难群众?”

“退出机制”能否消除转租售行为?

如果说资格审核是维护住房保障制度公平性的第一关口,那么合理的退出机制就是关键,是这个制度自我纠错机制的重要方面。

一直以来,我国保障房退出机制是保障房管理的一大“短板”,豪车进出、出租转售、久空闲置……这些现象在各地保障房住宅小区屡见报端,且极少有因家境变化而退出保障房的实际例子。这次各地出台的保障房新政,就提出了一系列“强制退出”的举措。

梁跃民分析说,造成这种状况,既有资格审核不严的原因,也有政策末考虑家境变化的因素。对于前者应该尽快强制腾退,对于后者也需要以合理方式有序退出,若

任由保障房小区租售、空置,必将损害住房保障制度的公平性。

退出机制已经成为各地房管部门探索住房保障制度的一个新方向。12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北京市公租房新规中明确,公共租赁住房租赁合同期限由双方约定,一般为 3 年,最长不超过 5 年。这一内容为租赁对象在适当条件下退出提供了政策支持。

河北省的保障房新政要求,保障对象家境变化已不符合保障条件的,要在规定期限内腾退,否则需按市场价格缴纳租金或补缴土地收益价款等,对拒不从退出管理的,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成都市则是通过建立“梯度退出”机制来破解这一个难题。成都市住房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张宏介绍说,当廉租户条件改善后,可将其转换为公租房,降低补贴标准。而对于租住廉租房的群众,当其不再符合廉租保障条件、但仍符合购买经济适用房条件的,也可允许其将房屋按照经济适用房购买。

“现在住进保障房的人越来越多,人民物质生活水平提高的步伐也在加快,会有一些人因为收入提高而不能再享受保障房的福利,但地方在退出机制的推行上不能简单‘一刀切’,可以采取提高租金的办法,或给对方缓冲时间,有序操作。”

廖英敏说。

惩处加码能否威慑“骗保”?

为了加大对骗取保障房资格者的惩处力度,河北省新出台终身禁入制,对不符合条件的保障性住房申请人,处 3 万元罚款,终身不再受理其住房保障申请;河南省今年注重对政府机关工作人员的违规行为实行从严从快处理……

对违规者惩处力度不断加大加码,显示出政府维护保障房公平分配的决心。一些受访者认为,骗取保障房资格的人员违规成本低,过去一些惩处尚不到位,难有实效。

北京市一位姓朱的低保户告诉记者,他周围一些邻居明知不够条件却申请了保障资格,“他们的心态就是,混过关就赚了、不成功也没损失。”这类行为,无形中加剧了相关部门的审核工作量,不仅造成人力浪费,更破坏了制度的严肃性。

廖英敏认为,对于违规申请者的惩罚问题,应该具体情况具体分析,如果违规者家庭状况一般,惩罚力度可以小一点,如果是比较富裕者或者国家公职人员,则可以加大惩罚力度。我们的管理者对利用这些漏洞恶意骗保者应亮出有威慑力的惩处办法,做到零容忍。否则在“低风险、高收益”惯性中,再完善的预防制度也会露出缝隙。
(据新华社)

淀粉药片 盐水疫苗

民房里批量产出“名牌药品”

淀粉掺水搅拌晾干,便成了“消炎药”;三四滴生理盐水,贴个标签就成了“流感疫苗”或“狂犬疫苗”……类似假药,竟流向 12 个省 35 个市县的药房、村卫生室。

近日在安徽亳州终审宣判的特大制售假药案,有 39 名被告人被判刑,查获假抗菌消炎药、流感疫苗、人用狂犬疫苗、中成药等 36 种 17 万余盒、针剂 26890 多支。虽然特大制售假药网络基本被摧毁,但案件暴露出的一些问题触目惊心。

猖狂造假:民房里批量产出“名牌药品”

根据药品管理法规定,药品生产企业必须按照《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组织生产,必须有药监部门认证资质,对企业人员、生产环境、原料、检验工艺等都有严格规定。但是,对于一些假药犯罪团伙而言,这些要求都成了一纸空文,其造假手法的粗劣随意,成本的低廉,到了猖狂地步。

被告人王军生在郑州市租了间民房,便批量生产抗菌消炎药“阿莫西林”:把淀粉、水等混合,掺匀、晾干,再用胶囊灌装机把晾好的粉末装入胶囊中,然后用包装机把胶囊压板,最后进行包装。整盒整箱的“阿莫西林”,就这样被生产了出来。被仿冒的厂家有上海新亚、山东鲁抗、哈药三精、哈药总厂等多个知名品牌。被警方查获时,这个民房内还有价值 50 多万元仿冒的阿莫西林尚未售出。

安徽太和县农民李超群生产“感冒疫苗”的方法同样简单:以生理盐水为原料,用连体注射器把三四滴盐水注入小的玻璃瓶,按上瓶塞、套上铝盖,再用封盖机把铝盖封紧,然后贴上某品牌的“流感病毒裂解疫苗”标贴,随后装入小包装盒,疫苗就这样被批量生产了出来。



安徽省省立儿童医院副院长黄河说,药品用于治疗救人,是一种特殊商品。使用没有药效的假药,轻者会贻误治疗,掩盖病症,后果严重的会危及患者的生命安全。尤其是类似狂犬病疫苗类的药品,这类疾病时效性较强,死亡率很高,用了假药对生命安全威胁极大。

产销一条龙:农村、城乡接合部沦为假药重灾区

透视这一案件,窝点造假、专人营销、终端销售等环环相扣,制售假药网络中的利益链十分清晰。不法分子以低廉成本生产假药,再用互联网散发“低价供药”信息,或者利用会议搜集医药界人士的手机号码,用微信群发“低价供药”定向营

销,让贪图暴利的药商或者医生闻利而动。就此形成了涉及 12 个省 35 个市县的假药销售网络。

据安徽亳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汪民支队长介绍,假药从河南郑州市、安徽界首市、太和县、亳州市谯城区等 5 个造假窝点生产出来,一部分直接流向与造假者有联系的药房,更多的则是被张家兄弟购得。“假药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不法分子明知自己买卖的是假药,仍然为了暴利,铤而走险。”至案发,张占、张光亮、张中强销售假药金额为 67 万多元。

在 12 个省 35 个市县的下线中,有经营药房的个体老板,也有医药公司的职工,还有的是村卫生室医生。假药通过这些作为销售终端的

药房和医生,流入市场,被毫不知情的患者购买。

据多名参与假药案侦破的民警调查发现,农村、城乡接合部沦为假药重灾区。比如山东邹城市人高发奎多次从张光亮处以每箱 800 元购买阿莫西林,并以每箱 1000 元的价格销售给邹城市周边的各乡镇;山东巨野县人褚福华从张占处购买假药某品牌阿莫西林 4 箱,以每盒 4 元~4.5 元的价格销售给当地农村药店、诊所。

“假药极少有在城市药房销售的,因为城市药房在药物清单、发票、进货渠道等方面受到的监督比较严格。”民警胡大伟说,农村地区地域广阔,诊所、药房多而分散,药监部门的触角无法一一顾及,这是农村成为假药倾销地的主要原因。

未完的问号:打击制假药亟待堵漏

据警方介绍,这是安徽省公安机关近年来破获的生产、销售假药案件中捣毁窝点最多、查获假药数量最大、品种最多的一起案件。但有关人士认为,打击制假贩药依然亟待堵漏。

一些线索未能得到彻查。比如被告人马杰多次以每瓶 18 元的价格,从长沙高桥批发市场购买假冒的“上生”牌人血白蛋白,再以每瓶 460 元卖给长沙县人民医院、以 150 元卖给长沙县石子村卫生室。“因涉及异地办案,如果深挖,或许能查出一个假冒人血白蛋白的犯罪网络及窝点。”汪民说。

大量假药包装渠道来源不明。据药监部门介绍,造假药的窝点虽然已经捣毁了,但私自生产药品的外包装的来源以及网络依然存在。在查获的假药销售案中,药监人员发现装有药品的包装非常逼真,仅靠外观很难鉴别真伪,购买者很容易上当。经合法企业专业人员辨别,这些包装材料都不是合法企业生产的。

物流业的不规范行为有待完善。安徽亳州市公安局有关负责人说,物流业发达带来了便利,但一些不规范现象使得不法分子有机可乘。犯罪分子发送假药时,货品名称填写“洗衣粉”、“日用品”等内容,收货人写上“老王”、“老赵”等代称,附上个手机号码,而物流公司发货前对信息真伪都不检查,无意中为犯罪分子开了方便之门。

制售假药人罪量刑较轻。很多不法分子都是累犯,有的在缓刑期或取保候审期间仍继续卖假药。办案人员说:“假药犯罪分子屡教不改,主因是利润大风险小。制售假药人罪量刑比较轻,很多犯罪分子都是被处以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缓刑。”

(据新华社)